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7年3月28日以传真、电子邮件、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7年3月3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刘丹军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监事会监事以通讯方式列席会议。本次董事会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对审议事项作出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咸丰三特旅游开发有限公司股权关系并增加其注册资本的议案》；

同意全资子公司武汉三特旅游投资有限公司向公司转让其持有的咸丰三特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咸丰公司”）100%的股权，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直接持有咸丰公司100%的股权。其后，公司以债权转股权的方式对咸丰公司增资24,000万元。增资完成后，咸丰公司注册资本为29,000万元。同意相应修订咸丰公司章程。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见今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咸丰三特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投资梵净山全山经营服务及基础设施提档升级（创 5A）项目的议案》。

同意贵州三特梵净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投资 1,295 万元，建设梵净山全山经营服务及基础设施提档升级（创 5A）项目，其中，837 万元项目投资额度由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审批的梵净山景区扩容工程子项目调整划出；458 万元项目投资额度为本次新增投资规模。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4 月 6 日